

饶平县“三旧”改造专项规划及年度实施计划 (2021-2025 年)(2023 年度增补) 公示稿

为科学有序推进饶平县“三旧”改造工作开展，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提升“三旧”改造水平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（粤府〔2016〕96 号）、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国土资源厅《关于“三旧”改造工作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粤府办〔2009〕122 号）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标图建库成果动态调整情况和当地实际，对《饶平县“三旧”改造专项规划及年度实施计划（2021-2025 年）》进行增补。

一、增补原因

“三旧”改造地块标图建库遵循动态调整机制及报备制度。根据《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“三旧”改造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》（粤国土资规字〔2018〕3 号）规定，地级以上市“三旧”改造主管部门对地块是否符合入库标准进行实质性审查，审查通过后即可开展改造项目的认定、改造方案及用地报批等工作，而在省级的入库工作仅需按年度报送省国土资源技术中心备案。

位于浮山镇镇区东南、浮山大道南段东侧的地块 44512212045，已通过潮州市自然资源局的入库审查，计划于 2023 年度实施改造。根据饶平县关于“三旧”改造项目实施管理的相关规定，实施改造的

项目需符合“三旧”专项规划或年度实施计划，因此开展 2023 年增补工作，以加快推进有条件的“三旧”地块尽快实施改造。

二、增补地块详情

本次 2023 年度实施计划共增补 1 个地块，面积为 4.52 公顷，位于浮山镇，详细情况如下：

地块 44512212045，面积 4.52 公顷（67.8 亩），坐落单位为浮山镇浮山村和荔林村交界，权属单位为浮山镇浮山村委，改造类型为旧厂房，拟改造用途为一类工业用地，改造强度分区属低强度区。该地块拟纳入 2023 年度实施计划开始改造，计划 3 年内完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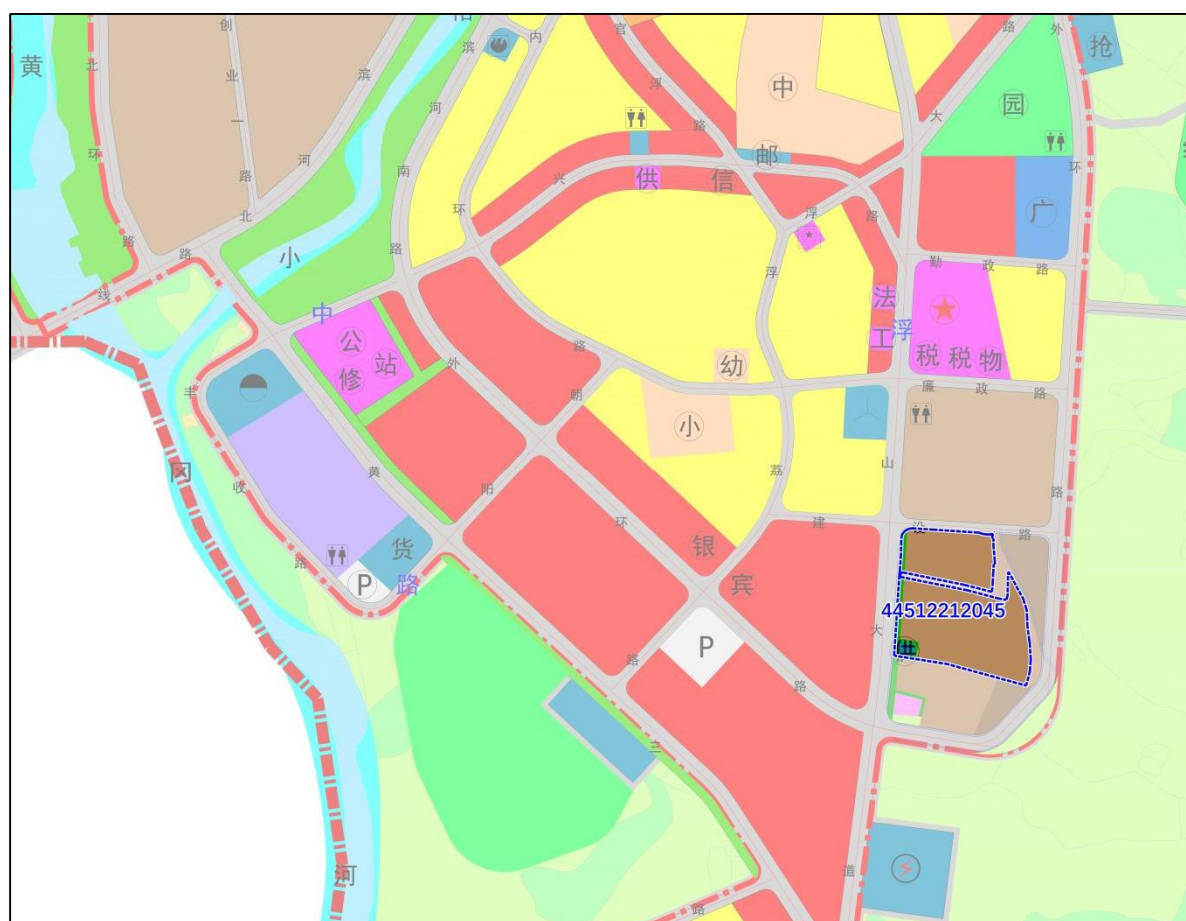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地块 44512212045 用地规划图

饶平县“三旧”改造年度实施计划 2023 年度改造任务表（2023 年增补）

序号	项目地块 编号	项目名称	项目地址	用地面积 (公顷)	改造 类型	改造 方式	土地用途		控规/单元规划情况			进度安排		备注
							改造前	改造后	编制 情况	规划 容积率	强度控 制要求	启动 时间	计划完 成时间	
1	44512212045	饶平县浮山镇 浮山村“三 旧”改造项目	浮山镇浮山大 道南段东侧	4.52	旧厂房	自行 改造	二类工业 用地	一类工业 用地	已法定	/	低	2023	2025	-

备注：
1 项目地块编号：为已入库图斑的标图建库号。
2.强度控制要求：（1）高强度：规划容积率 FAR≤4.8；（2）中强度：规划容积率 FAR≤4.2；（4）低强度：规划容积率 FAR≤3.8。（根据《饶平县“三旧”改造专项规划及年度实施计划（2021—2025 年）》“三旧”改造用地强度指引要求）